

印刷品承印合同

甲方：白银市司法局

乙方：白银顶泉彩印有限公司

为保证甲、乙双方合法权益，就乙方向甲方承印印刷品事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法规，双方在平等友好协商基础上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印刷项目、型号、数量及金额

品名	主要技术指标	数量	成交单价(元)	总价						
				十	万	千	百	十	元	角
抽纸		3000 盒	5		1	5	0	0	0	0
合计：	大写：壹万伍仟元整									

1、印刷费用：双方约定数量为 3000 盒，每盒单价 5 元，合同总价 15000 元（大写：壹万伍仟元整）。如果实际交付中产生数量增减，
合同备案号:2025KJXYBA00333
则以实际交付数量核算。

2、供货时间：2025 年 4 月 30 日前。

二、质量保证条款：乙方对该批向甲方交付的印刷制品承担质量保证责任。如果产生质量问题，乙方应在合理期限内妥善解决，对质量的抽纸予以重新印制或者核减该瑕疵品数量的价款。但是解决方式的选择应由甲方决定。

三、交货时间、地点、方式：乙方按照约定时间将货物送至白银市司法局交由 办公室 验收。此外，乙方应在交货前向甲方提供交货

计划。运输、保险和装箱的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四、付款方式及期限：甲、乙双方签署验收单后，甲方直接支付的，乙方开具发票，甲方审核同意后应在 3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全部价款。

五、违约责任：1. 甲方在合理期限内付款；2. 如任何一方无故解除合同或有其他违约行为，应向对方支付合同金额 5% 的违约金。

六、争议解决条款：甲、乙双方就本合同产生的纠纷，双方应先行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双方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基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七、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效力。

甲方：

代表人：

地址：

白银市白银区大连路38号
白银市司法局

电话：0943-8222631

日期：2025 年 4 月 22 日

乙方：

代表人：

地址：

开户行及账号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银东山路支行，2704110209000028175

电话：15097166777

日期：2025 年 4 月 22 日